

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个人数字证书更新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HX2026-JZXCS-0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个人数字证书更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5万元, 招标人为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采购个人数字证书2000个,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个人数字证书更新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个人数字证书更新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以承诺方式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 (至少一个月) 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 (至少一个月)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特定资质：无。

供应商认定采购需求的指标或要求有倾向性、歧视性等问题，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相关部门提出。开标结束后，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29 09:00:00到2026-02-04 17:00:00。

获取方式：报名成功方可获取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10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集宁区百旺家苑C区东门13号楼底商105室浩鑫公司。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10 15:00:00。

开标地点：集宁区百旺家苑C区东门13号楼底商105室浩鑫公司。



七、其他

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乌兰察布市 center 医院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乌兰察布市 center 医院个人数字证书更新服务项目”，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服务内容：采购个人数字证书2000个，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5、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6、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7、采购预算：15万元

三、报名的时间、地点、方式

1、报名时间：2026年01月29日至2026年02月04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5：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2、报名时需提交：各潜在投标人需将下述资料的原件和3份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整洁清晰并加盖公章）在报名期限内到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集宁区百旺家苑C区东门13号楼底商105室）进行现场报名。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人的身份证）；

(2) 企业营业执照;

(3)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者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如有);

(4)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须在本项目采购期间)

(5) 投标人信息表 (包括投标人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投标人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 应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通讯手段 (电话、传真、网址、邮箱) 一直有效, 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 **乌兰察布市中心医院**

地址: **乌兰察布市**

联系人: **郭忠胜**

电话: **0474-2263919**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集宁区百旺家苑C区东门13号楼底商105室浩鑫公司******

联系人: **连军**

电话: **18247141140****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连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